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15-058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孙陶然	独立董事	出国	廖良汉

公司负责人刁志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长浩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74,220,194.22	3,185,570,201.73		-1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33,173,960.94	2,794,588,084.88		-5.7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8,211,989.12	-10.99%	880,340,262.54	-2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738,234.61	-62.07%	115,176,644.79	-7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949,408.94	-62.19%	111,182,091.75	-7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4,672,269.79	-228.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	-62.14%	0.102	-72.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	-62.14%	0.102	-7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	-3.75%	4.22%	-12.18%

注1、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注2、2015年5月,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股本由752,258,679股变更为1,128,388,018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按新股本重新计算填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12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7,3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248.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42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7,491.88	
合计	3,994,553.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56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刁志中	境内自然人	19.02%	214,624,845	160,968,633	质押	5,737,500
徐建华	境内自然人	13.17%	148,569,090	80,676,390		
王金洪	境内自然人	6.61%	74,607,674	55,955,756		
陈晓红	境内自然人	6.00%	67,734,728	67,734,617		
邱世勋	境内自然人	4.61%	51,974,572	0		
安景合	境内自然人	2.84%	32,003,437	24,002,578		
王晓芳	境内自然人	2.79%	31,5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1.11%	12,499,608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	其他	0.89%	9,999,911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0.59%	6,631,242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建华	67,89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892,700
刁志中	53,656,212	人民币普通股	53,656,212
邱世勋	51,974,572	人民币普通股	51,974,572
王晓芳	3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00,000
王金洪	18,651,918	人民币普通股	18,651,91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2,499,608	人民币普通股	12,499,60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	9,999,911	人民币普通股	9,999,911
安景合	8,000,859	人民币普通股	8,000,85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6,631,242	人民币普通股	6,631,24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7,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刁志中、徐建华等7名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59,103,415.67	2,027,496,348.70	-42.83%	主要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21,003,430.57	49,527,855.33	144.31%	主要由于受宏观经济及建筑业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客户付款审批流程的周期延长所致
预付款项	32,510,353.21	19,092,779.65	70.28%	主要由于各类服务费预付款及办公场所租金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922,557.58	603,172.87	384.53%	由于计提未到期存款利息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788,606.49	7,310,334.81	102.30%	主要由于员工备用金借款及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8,571,013.68	5,799,979.16	47.78%	主要由于原材料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0,000,000.00	-	100.00%	主要由于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发放贷款及垫款	43,649,225.63	492,500.00	8762.79%	由于公司下属小贷公司和保理公司发放贷款规模扩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570,040.47	-	100.00%	由于公司参股拉卡拉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050,794.06	32,426,713.27	-56.67%	主要由于原联营公司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付账款	14,588,917.03	21,553,544.20	-32.31%	主要由于支付广联达信息大厦工程款及固定资产采购款所致
预收款项	19,916,114.95	14,701,200.06	35.47%	主要由于预收款项未到结算期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244,151.46	189,773,232.40	-96.18%	由于本期支付上年未计提的年度绩效工资及各类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33,543,618.40	74,193,912.77	-54.79%	按期支付税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9,704,500.00	50,324,250.00	-40.97%	由于限制性股票本期部分解锁所致
递延收益	-	1,210,000.00	-100.00%	由于递延收益按项目进度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股本	1,128,388,018.00	752,258,679.00	50.00%	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470,259,098.19	818,136,962.33	-42.52%	主要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80,340,262.54	1,104,864,978.97	-20.32%	主要由于受宏观经济及建筑业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客户购买决策和审批流程的周期延长所致
利息收入	1,745,141.64	-	100.00%	由于公司下属小贷公司和保理公司获得贷款相关收益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3,887.97	-	100.00%	由于公司下属保理公司获得保理相关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746,889.20	3,037,435.43	56.28%	主要由于应收款项有较大增长所致
营业外支出	548,112.57	1,319,138.94	-58.45%	主要由于捐赠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751,267.35	36,317,759.21	-86.92%	主要由于营业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336,730.99	-8,630,482.70	38.16%	由于境外子公司汇率变动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72,269.79	190,784,657.53	-228.25%	主要由于销售回款减少,以及工资性费用、金融业务贷款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45,464.18	-547,244,329.22	45.61%	主要由于投资理财产品净支出同比减少以及上年同期存在重大收购事项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430,730.81	-221,166,138.39	-40.81%	主要由于分红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5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55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5%以上股东	本人除公司外,未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与公司业务有竞争性业务关系的企业。	2010年05月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	至	-2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7,882.88	至	47,687.68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9,609.6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受宏观经济及建筑业整体增速放缓影响,公司谨慎预测全年业绩; 2、公司加大转型力度,坚持调整收入结构,全力促进新业务、新产品发展; 3、公司致力打造"建设工程领域互联网+平台服务商",持续加大相关投入; 4、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使得今年费用额外增加。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刁志中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65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罗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丽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33,354,205.32	3,066,930,823.76		-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0,820,227.01	1,465,253,440.37		1.0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3,990,027.07	11.64%	382,888,921.84	1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258,527.50	46.73%	31,771,286.64	-443.40%(同比扭亏为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311,879.46	55.98%	32,183,253.39	-385.06%(同比扭亏为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0,583,932.74	-16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	46.27%	0.088	-43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8	46.27%	0.088	-43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0.77%	2.15%	2.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281.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5,617.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7,474.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1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344.28	
合计	-411,966.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公益性岗位补贴	181,645.60	公益岗位政府补助说明:根据桂林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桂林市财政局下发的市劳社发[2004]59号《关于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大龄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为做好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大龄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工作,对用人单位在市政府下达开发任务指标内在公益性岗位上安排就业困难对象就业的,由市政府给予用人单位一定的公益性岗位补贴,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的期限,从用人单位与就业困难对象签订劳动合同之日起三年内有效,三年期满后,视因家政策规定而定。公司独资子公司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聘用了部分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两江四湖景区保安和保洁工作,2015年1-9月获得桂林市财政部门给予的岗位补贴为181,645.60元。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94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23.06%	83,051,422	0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1%	38,915,000	0		
孙勉财	境内自然人	1.34%	4,840,500	0		
彭世勇	境内自然人	1.15%	4,130,920	0		
刘英波	境内自然人	0.99%	3,575,327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7%	3,141,099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3%	2,979,603	0		
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2,854,640	0		
吴国春	境内自然人	0.78%	2,823,200	0		
刘秋子	境内自然人	0.66%	2,371,7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	83,051,422	人民币普通股	83,051,422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8,9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915,000
孙勉财	4,8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0,500
彭世勇	4,130,920	人民币普通股	4,130,920
刘英波	3,575,327	人民币普通股	3,575,32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41,099	人民币普通股	3,141,09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79,603	人民币普通股	2,979,603
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4,640	人民币普通股	2,854,640
吴国春	2,8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3,200
刘秋子	2,37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是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332.45	27,251.37	-80.43	公司2015年1-9月偿还了部分到期银行借款。
预付款项	616.18	316.20	94.87	公司独资子公司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9月预付酒店装修工程款、水电安装工程款、月饼材料款。
短期借款	30,800.00	71,000.00	-56.62	2015年1-9月,公司偿还了部分到期银行借款,并调整了公司债务结构,将部分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12.95	3,819.80	-39.45	公司于2015年初发放2014年度职工奖金。
应交税费	419.58	3,587.37	-88.30	公司于2015年1-9月缴纳了转让福隆园项目的相关税费。
应付利息	152.25	223.38	-31.84	2015年1-9月,公司偿还了部分到期银行借款,公司应付的利息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10.00	6,950.00	74.24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比年初增加。
长期借款	63,180.00	46,750.00	35.14	2015年1-9月,公司调整了债务结构,将部分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37.82	108.45	-134.87	①公司于2015年初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关于七星公司、象山景区门票分成欠款3,129.31万元,本期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②2015年7-9月,桂林市兴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承继福隆园项目转让款2,000万元,公司冲回部分计提的坏账准备。
投资收益	2,283.91	1,227.95	85.99	2015年1-9月从参股子公司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并风山旅游股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营业外支出	293.89	19.58	1,400.97	公司与独资子公司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三季度出资参股梁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37%的股权,并向梁宝斋支付品牌使用补偿费256.70万元。
所得税费用	853.18	449.37	89.86	①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将上年度暂时性所得税差异转入本期所得税费用;②2015年1-9月公司游客接待量同比增长,实现的利润总额同比增加,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费用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7.13	-925.20	-443.40(同比扭亏为盈)	①2015年1-9月,公司景区(两江四湖、银子岩、丰鱼岩、龙胜温泉、贺州温泉、资江丹霞景区、丹霞温泉景区)共接待游客256.34万人次,同比增长15.32%。2015年1-9月游客接待量的增长使公司2015年1-9月的营业收入同比增加4,697.32万元,同比增长13.98%;②2015年1-9月,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加1,056万元,其中从参股子公司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并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1,391万元。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8.39	-8,252.21	-161.30	①2015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13)民二终字第53号《民事判决书》,公司上年同期向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6,354万元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73	-27,559.61	-92.81	①2015年1-9月,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关于七星公园、象山景区门票分成款3,129.31万元;②2015年1-9月,桂林罗山湖体育休闲运动项目及其配套项目、桂林天之泰商业综合体等项目的投资支出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95.59	34,307.44	-172.86	①公司2015年1-9月银行借款同比减少;②公司2015年1-9月偿还银行借款同比增加;③公司于2015年6月支付了现金股利1,620.45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事宜

2014年6月18日,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桂林市临桂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桂林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签署了《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出资协议》。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5亿元,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5%的股权;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以本公司18%的股份作为出资参股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16.32%的股权。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将变更为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6月24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暨复牌公告》。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已注册设立,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以本公司18%的股份作为出资参股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事宜,尚需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

2、桂林市兴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承继福隆园项目的进展情况

2014年四季度本公司将福隆园项目转由兴进公司承继,兴进公司承继福隆园项目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市兴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承继福隆园项目的进展公告》及2015年8月5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交所监管函回复的公告》。依据兴进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制订的还款计划,兴进公司已按计划于2015年三季度支付了2,000万元福隆园项目款项。

3、公司出资设立梁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与梁宝斋、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独资子公司)、桂林启尔新媒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合作设立梁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的协议》及补充协议,梁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梁宝斋出资510万元,占该公司51%的股权,本公司出资240万元,占该公司24%的股权,漓江大瀑布饭店出资130万元,占该公司13%的股权,桂林启尔新媒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20万元,占该公司12%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漓江大瀑布饭店、桂林启尔新媒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向梁宝斋支付品牌使用补偿费94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支付1665万元,漓江大瀑布饭店支付902万元,桂林启尔新媒体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支付833万元。梁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接受委托开展拍卖业务。梁宝斋(桂林)拍卖有限公司相关工商、税务等登记手续已于2015年7月27日完成。

4、公司董监高购买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在2015年7月16日至2015年8月31日期间,公司董事长刘涛、副董事长兼总裁李飞影、副董事长孙其钊,董事兼副总裁周茂权、谢襄郁、肖笛波,董事刘宇明、董事闾林,监事会主席刘红、副总裁刘衡桂、财务总监陈罗曼,董事会秘书黄锦军,工会主席陶武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共购买公司股票10.26万股,成交金额104.46万元。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15年9月2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购买公司股票履行情况的公告》。

5、公司与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打造演艺项目

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打造演艺项目的议案。公司与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城演艺")在桂林市阳朔县设立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打造"漓江千古情"(暂定名)演艺项目。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由本公司与宋城演艺以现金认缴各自出资,其中本公司出资额6,000万元,持股比例30%;宋城演艺出资额14,000万元,持股比例70%。漓江千古情项目总投资规模约50,000万元,项目地点阳朔县阳朔镇骥马村,项目用地约160亩,主要建设内容:剧场、演艺、文化旅游、商业及生活配套设施等。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与宋城演艺签署了《设立公司协议书》。2015年9月17日,本公司(乙方1)与宋城演艺(乙方2)、阳朔县人民政府(甲方)签署了《"漓江千古情"项目投资协议书》。截止本报告期末,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相关工商等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尚未完成。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暨复牌公告	2014年06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2015年07月1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市兴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承继福隆园项目的进展公告	2015年07月1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交所监管函回复的公告	2015年08月0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购买公司股票履行情况的公告》	2015年09月0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09月1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9月2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上海融湖投资管理中心、邓小珊、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李德宝。	公司基本面、公司发展战略、今年旅游行业发展态势、关于漓江千古情演艺项目。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涛(签名)

201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6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21日以书面或传真的方式发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15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1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经通讯表决,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2、经通讯表决,会议分别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朱文晖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暨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原独立董事梅蕴新先生、廖志佐先生于2014年11月28日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8月2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朱文晖先生、晏小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梅蕴新先生、廖志佐先生的辞职申请于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生效,其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职自行终止。

本次会议选举朱文晖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暨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3、经通讯表决,会议分别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晏小平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提

名委员会成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原独立董事梅蕴新先生、廖志佐先生于2014年11月28日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8月2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朱文晖先生、晏小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梅蕴新先生、廖志佐先生的辞职申请于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生效,其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职自行终止。

本次会议选举晏小平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4、经通讯表决,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玉惟卡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公司原独立董事梅蕴新先生、廖志佐先生于2014年11月28日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8月2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朱文晖先生、晏小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梅蕴新先生、廖志佐先生的辞职申请于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生效,其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职自行终止。

鉴于廖志佐独立董事的审计委员会成员暨召集人的任职已自行终止,会议选举玉惟卡独立董事(注册会计师)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刘涛　成员:李飞影、孙其钊、周茂权、谢襄郁、肖笛波、刘学明、闾林、朱文晖(独立董事)、晏小平(独立董事)、闻心达(独立董事)、莫凌侠(独立董事)、玉惟卡(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玉惟卡(独立董事)　成员:朱文晖(独立董事)、晏小平(独立董事)、孙其钊、谢襄郁。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朱文晖(独立董事)　成员:闻心达(独立董事)、莫凌侠(独立董事)、晏小平(独立董事)、刘涛、李飞影、孙其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闻心达(独立董事)　成员:朱文晖(独立董事)、晏小平(独立董事)、莫凌侠(独立董事)、刘涛、李飞影、孙其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